

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4月5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
（三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7年4月15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本次董事会应到会董事7名，实到会董事7名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卞平芳女士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此议案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此议案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此议案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了公司《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》。

此议案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审计委员会2016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》。

此议案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此议案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46536486.03 元，董事会拟定按公司未来实施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 15944884.60 元。本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此议案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》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结构为基本工资+绩效工资（视公司业绩完成情况确定）。2016 年，总经理卞建峰薪酬为 52.78 万元；副总经理薛凤娟薪酬为 37.81 万元；财务负责人束德宝薪酬为 27.00 万元；董事会秘书张民薪酬为 28.20 万元；2016 年合计发放高管薪酬 145.79 万元，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。2017 年度高管薪酬以 2016 年度的薪酬作为基数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业绩确定。

此议案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》和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此议案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十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公司拟聘请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工作情况决定其报酬。2016 年度支付财务审计费用 60 万元(含子公司的审计费用)，内控审计费用 15 万元。

此议案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该议案尚须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该事项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，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书面认可。

此议案 4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关联董事卞平芳、卞建峰、卞惠良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关联股东将对此议案回避表决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。

公司拟定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 14:00 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此议案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三房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4 月 15 日